

景德镇市昌江区人民政府

昌府字〔2017〕6号

关于谭震霞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根据昌干字〔2016〕68号文件精神，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谭震霞同志任昌江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区外事侨务办公室主任；

龙积林同志任昌江区政府办公室主任科员，免去其昌江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刘仕勇同志任昌江区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

徐志伟同志任昌江区法制办公室主任；

黄干劲同志任昌江区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余火生同志任昌江区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科员，免去其

昌江区民政局主任科员职务；

余秀华同志任昌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汪海康同志任昌江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科员，
免去其昌江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曹志林同志任昌江区司法局副局长，免去其昌江区司法局副主任科员职务；

叶长寿同志任昌江区司法局主任科员；

徐海清同志任昌江区民政局副局长；

张海生同志任昌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任科员；

程红雷同志任昌江区财政局副局长；

林玉琴同志任昌江区财政局主任科员，免去其昌江区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陈贤荣同志任昌江区审计局主任科员，免去其昌江区审计局副局长职务；

郑文彬同志任昌江区商务局主任科员；

杨冬柳同志任昌江区农业局副局长；

董超平同志任昌江区农业局主任科员；

张爱兰同志任昌江区农业局主任科员，免去其昌江区农业局副局长职务；

吴玉明同志任昌江区科学技术局主任科员；

杨乐林同志任昌江区教育体育局主任科员，免去其昌江区教育体育局副局长职务；

桂荣鑑同志任昌江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版权

局局长职务；

王家林同志任昌江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主任科员，免去其昌江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版权局局长职务；

胡明华同志任昌江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主任科员，免去其昌江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邓汇明同志任昌江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主任科员；

陈长庚同志任昌江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主任科员，免去其昌江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赵赣宁同志任昌江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主任科员，免去其昌江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鱼山分局局长职务；

查超同志任昌江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主任科员；

王珍同志任昌江区接待办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饶琼同志任昌江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乔智同志任昌江区园区办副主任；

江资喜同志任昌江区环卫局副局长，免去其昌江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免去程景秋同志的昌江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免去周晓华同志的昌江区外事侨务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张英宝同志的昌江区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谭新成同志的金融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胡立华同志的昌江区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朱跃辉同志的昌江区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胡燕雯同志的昌江区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董国金同志的昌江区审计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张瑜华同志的昌江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黄华斌同志的昌江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程汉达同志的昌江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免去沈磊同志的昌江区园区办副主任职务。

